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境外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
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61号）。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 “GDR”）所对应的新增A股基础股票不超过171,862,665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对应的GDR不超过34,372,533份。转换比例调整的，GDR发行数量可相应调整。完成本次发行后，公司可到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应与本次GDR实际发行规模一致，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GDR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公司本次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尚需获得瑞士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最终批准，该等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将根据有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日